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有關「營辦開支整筆津貼」的建議

目的

本文件建議由2000至2001學年度起，實行發放「營辦開支整筆津貼」(以下簡稱「營辦津貼」)給所有資助學校，並在官立學校引入類似的安排。

背景

2. 就未能靈活運用政府的資助，學校的關注主要有下列兩方面：

- (a) 目前發放給學校的各項津貼均有其特定的適用範圍，項下的資金一般均不得互相轉撥(1991年開始推行的「學校管理新措施」整筆津貼名下的項目除外)。
- (b) 學校雖然可以把各項津貼剩餘款項累積至特定限期，但限期因個別津貼而異，分別是三個月、六個月或十二個月不等。統一和延長各項津貼剩餘款項累積的特定限期，將會為學校帶來更大方便。

我們同意現時的安排未能配合校本決策及由學校釐定長遠計劃的需要。為配合在2000年在所有公營學校推行校本管理及使學校可靈活地使用資源，我們建議實行發放「營辦津貼」。建議中的「營辦津貼」將除去現有津貼只可用於個別津貼項目特定範圍的限制，並容許學校保留更大的津貼剩餘款項作為儲備。我們有和校本管理諮詢委員會、各學校議會及有關方面討論這項建議。

建議

結構及轉撥的靈活性

3. 建議發放的「營辦津貼」，除薪金津貼及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給學校的津貼項目外，基本上已包括所有現時發放給學校的經常項目津貼。非經常項目津貼及不包括在「營辦津貼」的經常項目津貼將繼續按現時方式發放給學校。附件所載的「營辦津貼」包括兩個範疇：

- (a) **一般範疇**— 以金額計算而言，一般範疇佔「營辦津貼」較大的部分。學校須詳細計劃預算開支。在制定開支預算時，可將這個範疇內各項津貼所獲撥款作彈性調配。如有盈餘，學校可由校董會批准將盈餘用作補助特殊範疇項目的支出（見下文(b)項）。學校亦可把一般範疇內的盈餘用於「營辦津貼」以外的政府津貼項目，但學校不得將盈餘調撥至非政府津貼帳項。
- (b) **特殊範疇**— 這個範疇內的資金只供學校作特定用途，並且不能轉撥至其他帳項。設定特殊範疇的目的是確保學校將有關津貼用於特別需要及特定的政策目標上。範疇內每項津貼均屬獨立性質，故項下的資金不得互相轉撥。不過，學校可透過其他方法，例如從一般範疇調撥資金，以增加某個特殊項目津貼的撥款。

「營辦津貼」名下的項目會因時而異，例如，在適當時候我們可把特殊範疇下的某項津貼重新分類為一般範疇，或將若干特殊項目津貼組合起來，以便學校把組合內的各項津貼靈活調配。若我們日後獲得撥款推行新計劃時，亦會決定應否把所得撥款納入「營辦津貼」內，以及應納入哪一個範疇。

4. 如上文所述，「營辦津貼」並不包括以發還款項方式支付的經常津貼，例如租金及差餉津貼、發給以海外條款聘用的教師的旅費及行李津貼等。由於學校在使用這些津貼方面的自由度不大，故此把這類津貼納入「營辦津貼」內並無意

義。但我們會另行簡化處理申領這些津貼的程序。

5. 個別學校可獲得的「營辦津貼」數額，將繼續按現時的計算原則發放，例如參考學校設有的班級數目、學生人數或開辦的科目。因此，正如現在一樣，並非所有學校均獲發放附件所載的所有津貼(例如，一所沒有開辦設計與科技科目的學校將不獲發放有關津貼)，而個別學校獲發放的津貼，亦會因班級數目或學生人數的轉變而時有增減。

首年撥款額及日後的調整

6. 一般而言，建議的「營辦津貼」不擬更改名下各項津貼的撥款額。儘管1999年有通貨緊縮的現象，政府打算在2000至2001學年度，維持「營辦津貼」名下各項津貼的撥款額(即1999至2000學年度的撥款額)。

7 至於日後如何調整撥款額，我們建議應維持目前根據價格的變動逐年調整撥款額的做法。現時，我們是參考甲類或乙類消費物價指數，或公務員薪酬調整因素，來調整各項津貼的撥款。由於實行「營辦津貼」，以往對各項津貼調動的限制相應消失，故不宜再按不同的物價指數調整津貼。因此我們建議改為參照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來調整「營辦津貼」的撥款額。我們亦認為，改用單一消費物價指數可以減輕學校及政府的行政工作。

8. 除了根據通貨膨脹調整撥款額外，我們亦會在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按通脹外，調整個別津貼的撥款額。如檢討顯示確有需要，我們將按照現時政府的資源分配程序，申請撥款。

保留剩餘安排

9. 為使學校可更靈活運用津貼，我們建議容許學校把「營辦津貼」的剩餘款項，累積至相等於當年12個月的「營辦津貼」數額。此舉可使學校因應需要，更有效地運用剩餘款項。我們亦建議，教育署署長可因應個別特殊情況酌情批准學校保留累積剩餘款項至超過12個月的「營辦津貼」數額。

問責制度

10. 我們認為，讓學校靈活運用津貼，需要有相應的問責安排和加強學校透明度。在運用「營辦津貼」時，學校須繼續遵守《資助則例》及教育署署長發出的指引。我們將會要求學校加強問責安排。概括而言，我們建議：

- (a) 在學校層面上，學校在決策過程中，應容許各重要伙伴參與。在制訂學校的財政預算時，則應配合校務計劃，並在學校的周年報告附載學校的財政報告。學校亦須為每項津貼開設獨立的帳戶，記錄如何運用津貼的款項。學校仍須向教育署提交每年經審計的帳目。就此，本署會向學校提供有關各項津貼及其他資助金的資料。
- (b) 在運作制度上，學校須繼續向教育署交代津貼的運用情況，及在有需要時匯報各項學校活動的成果。長遠來說，待校本管理制度發展成熟後，將會有更全面的監管及問責規定。在此之前，為實行發放2000至2001學年度的「營辦津貼」，我們將依照上述的方針，制定過渡措施。

為學校提供的支援

11. 在要求學校加強問責安排的同時，我們亦會加強為學校提供的支援，以協助他們實現「營辦津貼」所帶來的靈活安排。例如我們會就如何靈活運用「營辦津貼」及有關的會計帳目安排向學校發出指引，我們亦會發出用者手冊、設立支援服務台、及安排訓練課程等。我們亦會繼續進行簡化行政程序及解除不必要的用款限制的工作。一如以往，我們的分區教育主任會繼續與學校保持聯繫，為他們提供意見。透過不同途徑，我們將可掌握「營辦津貼」在學校實施的情況。我們也計劃盡快在推行「營辦津貼」一年後，檢討這項計劃的成效和有待改善之處。

官立學校靈活運用撥款的安排

12. 我們將根據以上構思的原則，把這項靈活運用撥款的模式伸延至官立學校。

財政影響

13. 我們的建議基本上不會帶來財政影響，因為它不會減少或增加現時發放給學校各項津貼的數額。實際上，這項建議旨在把現時各項津貼整合為整筆津貼，並把各項津貼歸納為兩個範疇。

傢俱及設備

14. 現時，學校的傢俱及設備支出，是從經常性及非經常性津貼項下撥款。本署現正與校本管理諮詢委員會研究設立一項經常性的綜合傢俱及設備津貼，以取替「營辦津貼」項下的傢俱及設備津貼及非經常性傢俱及設備津貼。假如這項綜合津貼得以設立，本署擬把這項津貼納入「營辦津貼」內。

徵詢意見

15. 我們請議員就上文第3至12段的建議表示意見。

教育署

二零零零年三月

「營辦開支整筆津貼」的組成部分

資助中學

一般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美術與設計	每名學生每年45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66元(中四至中五)
普通電腦科	每級2,000元
電腦科	每所學校每年7,200元
設計與科技	每名學生每年137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中四至中五)
家政	每名學生每年81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120元(中四至中五)
綜合科學	每名學生每年28元
膳宿服務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電子與電學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工程科學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時裝及成衣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金工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紡織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
普通話	每所學校每年1,625元
高級補充程度生物	每班每年1,370元
高級補充程度化學	每班每年1,730元
高級補充程度中國語文及文化	每班每年650元
高級補充程度英語文學	每班每年660元
高級補充程度政府與公共事務	每班每年750元
高級補充程度英語運用	每班每年638元
高級補充程度設計與科技	每班每年6,488元
高級補充程度電腦應用	每班每年2,300元
高級補充程度音樂	每班每年2,000元
高級補充程度美術與設計	每班每年4,046元
高級補充程度電子	每班每年5,288元
高級補充程度倫理及宗教科	每班每年640元
高級程度電腦科	每班每年2,300元
高級程度工程科學	每班每年6,488元
高級程度生物	每班每年1,750元
高級程度化學(教師評審制)	每班每年2,650元
無線耳筒接收系統	每所學校每年600元
英文科經常津貼	每班每年600元(中一至中三) 每班每年900元(中四至中五)
公民教育計劃	每班每年500元
資訊科技研習中心消耗品	每所學校每年5,000元
校本教師入職輔導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1,200元
學校及班級津貼	學校津貼 文法學校：81,180元 工業中學：74,000元 職業先修學校：89,620元 班級津貼 文法學校：19,990元 工業中學：23,550元 職業先修學校：32,090元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行政津貼	文法學校及工業中學 每班每年 91,674元 (中一至中五) 每班每年 82,934元 (中六至中七) 職業先修學校 每班每年 107,153元 (中一至中五) 每班每年 82,934元 (中六至中七)
供增聘文書助理的行政津貼	文書助理的中位薪點
為學業成績稍遜學生而設的行政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 84,000元
經常性的傢俱及設備津貼「學校管理新措施」	每班每年 3,681元
消滅噪音津貼	每班每年 6,880元 每間特別室每年 17,450元
升降機保養津貼	每月電費 每部升降機 2,000元 每個樓梯升降架 500元 每部液壓升降台 85元 每月保養費 每部升降機 4,000元 每個樓梯升降架 3,700元 每部液壓升降台 2,085元
實驗預備室空調設備津貼	每預備室每年電費津貼 2,800元 每預備室每年保養費津貼 1,000元
員工發展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 3,360元
增補津貼	每班每年 200元
補充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 127,440元 (設有少於 24 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 159,300元 (設有 24 班或以上的學校)

特殊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校本學生輔導計劃	每名額外教師每學年 15,400元
融合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每名學生每年 1,000元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而設的雜項費用津貼	每名學生每年 700元
校本新來港學童支援計劃	每名學生每年 3,330元
校本輔導方式的輔導及訓育計劃經費津貼	6,900元 (設有 29 班或以上的學校) 5,750元 (設有 24 至 28 班的學校) 3,910元 (設有 12 至 23 班的學校) 1,610元 (設有 1 至 11 班的學校)
為中六學生而設的校本英語精修課程	每班 24,030元
資訊科技教育計劃	每所學校 67,000元 每所先導學校 76,000元
資訊科技獎勵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 14,828元
特別傢俱及設備津貼	每班每年 2,000元
中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 13,500元
英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 13,500元

資助小學

一般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活動教學法津貼	每班每年1,390元 每班每年880元 每班每年460元
目標為本課程	每班每年585元
普通話	每所學校每年1,250元
無線耳筒接收系統	每所學校每年200元
公民教育	每班每年500元
多媒體電腦	每所學校每年14,000元
校本教師入職輔導	每所學校每年1,200元
學校及班級津貼	學校津貼 43,200元(非收費學校) 18,880元(收費學校) 班級津貼(非收費學校) 9,320元(半日制) 10,990元(全日制) 6,270元(啓導班) 班級津貼(收費學校) 4,300元(半日制) 5,970元(全日制) 3,440元(啓導班)
行政津貼	文書人員的中位薪點 校工的頂薪點
修訂行政津貼	校工的頂薪點
經常性的傢俱及設備津貼(學校管理新措施)	每班每年873元
消滅噪音津貼	每個課室/教員室 6,880元(全日制) 8,970元(上下午班制) 5,490元(半日制) 每個特別室 17,450元(全日制) 22,680元(上下午班制) 13,960元(半日制)
升降機保養津貼	每月電費 每部升降機2,000元 每個樓梯升降架500元 每部液壓升降台85元 每月保養費 每部升降機4,000元 每個樓梯升降架3,700元 每部液壓升降台2,085元
員工發展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3,360元
增補津貼	每班每年200元
補充津貼	87,300元(設有少於12班的學校) 116,400元(設有12至24班的學校) 145,500元(設有多於24班的學校)

特殊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校本新來港學童支援計劃	每名學生每年2,000元
融合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每名學生每年1,000元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而設的雜項費用津貼	每名學生每年700元
校本輔導方式的輔導及訓育計劃經費津貼	5,750元(設有多於25班的學校) 4,600元(設有19至24班的學校) 3,450元(設有12至18班的學校) 2,300元(設有11班或少於11班的學校)
資訊科技獎勵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14,828元
資訊科技教育計劃	每所全日制學校55,000元 每所上下午班制學校33,000元 每所先導學校71,000元 每所上、下午班制學校而 其中一學部為先導學校11,000元
特別傢俱及設備津貼	每班半日制學校班級700元 每班全日制學校班級1,000元
英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6,500元 (設有多於12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3,250元 (設有12班或少於12班的學校)
中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6,500元 (設有多於12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3,250元 (設有12班或少於12班的學校)

資助特殊學校

一般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美術與設計(中一至中五)	每名學生每年45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66元(中四至中五)
設計與科技(中一至中五)	每名學生每年137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207元(中四至中五)
家政(中一至中五)	每名學生每年81元(中一至中三) 每名學生每年120元(中四至中五)
普通電腦科	每級2,000元
電腦科	每所學校每年7,200元
綜合科學	每名學生每年28元
目標為本課程	每班每年585元
無線耳筒接收系統	每所學校每年200元(小學) 每所學校每年600元(中學)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普通話	每所學校每年1,250元(小學) 每所學校每年1,625元(中學)
為適應有困難兒童而設的活動津貼	每名學生每年200元(小學) 每名學生每年400元(中學)
公民教育計劃	每班每年500元
輔助課程	每所學校每年168,750元
電腦作為溝通及復康工具	每所學校每年3,000元
電腦輔助學習活動用的電腦	每所學校每年2,000元
校本教師入職輔導	每所學校每年1,200元
學校及班級津貼	學校津貼 70,020元 班級津貼 13,000元至23,710元不等
行政津貼	文書人員的中位薪點 校工的頂薪點
修訂行政津貼	校工的頂薪點
經常性的傢俱及設備津貼(學校管理新措施)	每班每年由878元至14,589元不等
消滅噪音津貼	每個課室/教員室 6,880元 每個特別室 17,450元
補充津貼	小學 每所學校每年87,300元 (設有少於12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116,400元 (設有12至24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145,500元 (設有多於24班的學校) 中學 每所學校每年127,440元 (設有少於24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159,300元 (設有24班或多於24班的學校)
實驗預備室空調津貼	每預備室每年電費津貼2,800元 每預備室每年保養費津貼1,000元
身體弱能/嚴重弱智兒童學校的冷氣機津貼	每室每年電費津貼6,750元 每室每年保養費津貼1,250元
輔導教師的交通費津貼	每名教師每年630元
教授須留在家中學習的學生的文憑教師交通費津貼	每名教師每年2,064元
員工發展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3,360元
增補津貼	每班每年200元

特殊範疇

津貼名稱	1999至2000學年度津貼款額
校本新來港學童支援計劃	每名學生每年2,000元(小學) 每名學生每年3,330元(中學)
供弱視學童用的輔導教材津貼	每名學生每年270元
提供給就讀普通學校的弱聽學童的輔導教學服務	小學 每單位每年6,714元 初中 每單位每年9,644元
校本輔導方式的輔導及訓育計劃經費津貼	小學班級 5,750元(設有25班或多於25班的學校) 4,600元(設有19至24班的學校) 3,450元(設有12至18班的學校) 2,300元(設有11班或少於11班的學校) 中學班級 6,900元(設有29班或多於29班的學校) 5,750元(設有24至28班的學校) 3,910元(設有12至23班的學校) 1,610元(設有11班或少於11班的學校)
寄宿津貼	每名寄宿生每月1,193元，惟須扣除每名寄宿生每月所繳交的440元寄宿費用
資訊科技教育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61,000元 (設有14班或少於14班的學校) 每所學校每年65,000元 (設有15班或多於15班的學校)
資訊科技獎勵津貼	每所學校每年14,828元
特別傢俱及設備津貼	每班每年3,000元 每班每年2,000元(實用中學及技能訓練學校)
中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3,250元至13,500元不等
英文廣泛閱讀計劃	每所學校每年3,250元至13,500元不等